

致理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
109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10 年 1 月 21 日（星期四）11 時 00 分至 11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圖書館 6 樓創客基地

主 席：呂崇富 主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系友代表：黃政億

學生代表：鍾羽涵

請假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賴俊榮

壹、主席報告

感謝各位老師百忙之中，參與本次會議。

貳、系辦公室工作報告

無

貳、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修訂本系進修部四技 106~109 級應修科目表備註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增加本系進修部學生選課空間，各級畢業門檻調整如下表，

入學年度	原定畢業門檻	調整後畢業門檻
109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9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2 學分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9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5 學分
107~108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3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3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9 學分
106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2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2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

調整後進修部四技 106~109 級應修科目表，如附件 1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本系 109 級日間部及進修部應修科目表課程綱要審查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系 109 級日間部及進修部應修科目表課程綱要，如附件 2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本系資四 B 江軍同學申請校外實習終止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江軍同學實習機構為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，因實習工作內容與個人認知有落差，未能跟上公司工作進度，且數次未經正常程序向公司請假，經訪視老師陳光澄老師輔導後，江軍同學自我檢討及思考後決定申請校外實習中止，申請表如附件 3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依決議事項辦理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修訂本系進修部四技 108 及 109 級應修科目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配合學校政策週六不排實體授課，且滿足進修部四技 108 級選修課需求，三年級原 3 學分課程調整為 4 學分或 2 學分，及增列選修課，調整課程如表 1，調整後應修科目表如附件 1。

表 1 進修部 108 級課程異動表

入學級別	異動狀況	原課程			修正後課程		
		課程名稱	選課別/ 年級/學期	學分數/ 時數	課程名稱	選課別/ 年級/學期	學分數/ 時數
夜 108	調整學分數	專案管理	必/3/1	3/3	專案管理	必/3/1	2/2
	調整學分數	大數據網路行銷應用實務	必/3/1	3/3	大數據網路行銷應用實務	必/3/1	4/4
	調整學分數	農業精品行銷	選/3/1	3/3	農業精品行銷	選/3/1	2/2
	調整學分數	創業與創業行銷實務	選/3/1	3/3	創業與創業行銷實務	選/3/1	2/2
	調整學分數	網頁程式設計(一)	選/3/1	3/3	網頁程式設計(一)	選/3/1	2/2
	調整學分數	互聯網金融	必/3/2	3/3	互聯網金融	必/3/2	2/2
	調整學分數	系統分析與設計	必/3/2	3/3	系統分析與設計	必/3/2	4/4
	調整學分數	第三方支付	選/3/2	3/3	第三方支付	選/3/2	2/2
	調整學分數	網頁程式設計(二)	選/3/2	3/3	網頁程式設計(二)	選/3/2	2/2
	增列課程				雲端與物聯網	選/3/2	2/2

2. 為增加 109 級學生選課空間，調整課程如表 2。

表 2 進修部 109 級課程異動表

入學級別	異動狀況	原課程			修正後課程		
		課程名稱	選課別/ 年級/學期	學分數/ 時數	課程名稱	選課別/ 年級/學期	學分數/ 時數
夜 109	刪除課程	雲端技術應用	選/3/2	2/2			
	增列課程				雲端與物聯網	選/3/2	2/2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修訂本系進修部四技 106~109 級應修科目表備註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增加本系進修部學生選課空間，各級畢業門檻調整如表 3，

表 3 進修部 106~109 級畢業門檻異動表

入學年度	原定畢業門檻	調整後畢業門檻
109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9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9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

	至少 35 學分	至少 31 學分
107~108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3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9 學分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3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5 學分
106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2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9 學分	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2 學分，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4 學分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廢除本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「資訊管理系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內容與現況不符，予以刪除，原實施要點如附件 2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無

陸、散會